

浙江省国土空间规划学会文件

浙规学〔2025〕39号

关于开展2025年度浙江省国土空间规划设计 案例推荐活动的通知

各市规划学会、各会员单位：

为切实推进我省规划设计水平的提高，积极为行业单位搭建平台，相互交流、争先创优，省国土空间规划学会拟开展2025年度浙江省国土空间规划设计案例推荐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范围

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详细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

二、推荐条件

(一) 申报项目应是2024年12月31日之前经法定程序审查批准的项目，其中实施性规划项目应具备较完整的实施效果。

(二) 申报项目应是经市规划学会同意推荐的案例；

省内高等院校规划编制单位、部属及省属规划编制单位、研究机构可向项目所在地规划学会申报，也可经本单位

择优推荐申报。

(三) 申报单位应是持有相应等级规划编制资质证书的法人单位。

(四) 法定规划应附项目批复意见，非法定规划应经专家评审并通过验收。

(五) 同一案例只能申报一次，不得通过不同渠道重复申报。按整个项目申报时，其子项目或分项目不得另行申报。过去已参加过优秀规划设计评审的项目不予受理。

(六) 国内规划设计单位与境外规划设计单位合作完成的规划项目可以申报，申报要求与国内规划设计单位要求一致。

(七) 申报项目按申报单位实行总量控制。各申报单位推荐项目总数，甲级不超过 30 项，乙级不超过 20 项。

三、申报材料要求

申报项目须将以下申报材料电子文件发送至指定邮箱。

(一) 项目基础材料，原件扫描件，pdf 格式。

1. 项目申报表（加盖公章），填写的单位名称与单位公章一致；

2. 申报项目批复或结题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1) 法定规划须附项目所在地政府分级审批文件，实施性规划项目应附完整实施照片。

(2) 非法定规划项目应附专家评审意见相关材料和成果验收文件。

(3) 专家评审意见相关材料包括会议纪要、专家名单和签到表。

3. 申报项目委托方评价意见（原件）；
4. 项目联合完成报告书（原件，有合作单位的提供）。

申报项目为多个单位合作完成的，申报单位须在申报前征求合作单位意见，对项目完成单位和项目主要完成人员名单次序协商一致后，形成“项目联合完成报告书”，并加盖所有完成单位公章；

5. 申报单位规划编制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二）项目正式成果和实施照片。文本、说明书、专题研究报告等文字材料的文件格式为 pdf；规划设计图、实施照片的文件格式为 jpg 或 png。成果、照片均不出现完成单位名称和完成人员姓名。

（三）项目演示文件。介绍项目的主要思路、核心内容、特点及实施情况等，文件格式为 ppt 或 mp4，文件大小不超过 200M，分辨率 1280*720，播放时间不超过 5 分钟，配解说不配音乐。演示文件不出现完成单位名称和完成人员姓名。

（四）项目申报表 word 文档一份。

四、申报事宜

1. 申报材料报送截止时间：2025 年 7 月 25 日，逾期不予受理。

2. 报送联系方式：

浙江省国土空间规划学会秘书处

联系人：汪庆芳

联系电话：0571-85160276

电子邮箱：240588529@qq.com

地址：杭州市西湖区学院路187号山水宾馆南楼3楼。

五、注意事项

1. 浙江省国土空间规划设计案例推荐活动全过程不收取任何费用。
2. 申报单位对其申报的所有项目材料负责，申报后不予调整或修改，由此造成的后果由申报单位承担。
3. 申报项目材料不完整或不符合申报条件的，不予受理；申报材料上报后将不予退回，请自留备份。

附件：2025年度浙江省国土空间规划设计案例申报表



2025 年度浙江省国土空间规划设计案例

申报表

项目名称 _____

申报单位 _____ (公章)

填报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项目名称			
项目完成单位	1、 (盖章)		
	2、 (盖章)		
	3、 (盖章)		
 (盖章)		
申报单位 资质类型及 等级			
申报单位 通信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手机		电子邮箱	
项目起讫 时间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完成		
审批部门		批复时间	年 月 日
项目推荐 情况	()市规划学会推荐 ()高等院校、部属及省属规划编制单位、研究机构直接推荐		
项目类别	()总体规划专题研究		()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
	()详细规划	()城市交通	()城市基础设施
	()城市设计	()其他专项规划	()规划新技术应用
性 质	()法定规划 ()非法定规划		
项目涉密 情况	()全部内容保密 ()非密 ()部分内容保密(须单独成册)		
保密期限			

项目主要 完成人员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在项目中担任的主要工作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项目完成 单位确认 盖章				

注：项目主要完成人员不超过 15 人。如有合作单位的，请提交“项目联合完成报告书”。

项目介绍

包括规划背景、构思、主要内容、特色及实施情况等内容；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声明：

本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身份证号码)
郑重声明，本单位此次填报的申报表及附件材料的全部数据、内容是真实的。申报材料如有虚假，本单位愿意按照《浙江省优秀城乡规划设计奖评审办法》的规定接受处罚。

单位法定代表人：

(签名)

(单位公章)

申报项目委托方评价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市规划学会推荐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